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9月19日（星期二）在公司芙蓉厅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出席9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利亚先生主持，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蒋利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其任期自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侯跃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其任期自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的议案》

为强化公司董事会治理，切实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作用，现拟对第七届

董事会下属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换届选举。具体如下：

1、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二名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

选举公司战略委员会成员为：蒋利亚先生、侯跃先生、李征兵先生、陈爱文先生、赵晓强先生，其中蒋利亚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三名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选举公司提名委员会成员为：周志宏先生、蒋利亚先生、侯跃先生、陈爱文先生、张超先生，其中周志宏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三名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选举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赵晓强先生、侯跃先生、许长龙先生、周志宏先生、李征兵先生，其中赵晓强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4、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三名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选举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为：许长龙先生、侯跃先生、陈爱文先生、张超先生、李征兵先生，其中许长龙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周江军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刘胜先生、丁伟民先生、邓永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简历附后）。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

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由公司董事长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易欣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简历附后）。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叶展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简历附后）。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在 2017 年至 2018 年期间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授信总额度人民币 2 亿元，授信期限为 1 年。其中在授信额度 1 亿元内发生的贷款，需要资产抵押的，公司将以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名下资产提供资产抵押。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司《资产抵押贷款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我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17 年 7 月 4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变更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取消“张家

界华天城酒店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中的“配套文化演艺中心建设”项目，结余资金1亿元投向“永州华天城酒店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决定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晓园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1亿元转入新开专户，并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晓园支行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将严格遵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和管理。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9日